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后本次重组所涉发行股份
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立科密”、“上市公司”或“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程毅先生持有的武汉瑞立科德斯汽车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16% 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因实施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本次交易的股份发行价格将由 46.00 元/股调整为 45.45 元/股。

一、本次交易发行价格调整依据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相关事项已经由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股份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26 年 3 月 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确定的发行价格为 46.00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60 个交易日或者 120 个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之一的 80%，符合《重组管理办法》规定。

若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上市公司股票发生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配股、派息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

二、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及实施情况

2026 年 5 月 7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拟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80,178,1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56 元（含税），本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179,070.30 元。本次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 2026-038），公司 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具体内容为：以公司总股本 180,178,18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56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6年5月26日,除权除息日为2026年5月27日。

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情况

根据本次交易方案及相关协议约定,公司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需调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价格。调整公式为:调整前发行价格46.00元/股减去每股派送现金股利0.556元/股,即调整后的发行价格为45.45元/股。

四、风险提示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多项审批程序方可实施,包括但不限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等。本次交易能否取得相关部门的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以及最终取得审核通过或同意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继续推进相关工作,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容为准。因本次交易的有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州瑞立科密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2日